关于延长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于 2022年 11月7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 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60 号),同意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面值不超过(含)20亿元的绿色公司债券。

根据《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定于 2024年 10月 31日 15:00-18:00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机构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因簿记建档当日市场变化较为剧烈,经发行人、簿记管理人及其他簿记参与方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2024 年 10 月 31 日 18:00 延长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 19:00。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 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之盖章页)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31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 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乡村振兴公司债券 (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 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乡村振兴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之盖章页)

